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劉春霞
電話：(03)8462783
傳真：(03)8462787
電子信箱：ivy939@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7日

發文字號：府教終字第11202209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交通安全教師研習參與情形一覽表（國小）、交通安全教師研習參與情形一覽表（國中）（376550000A_1120220919_ATTACH1.ods、376550000A_1120220919_ATTACH2.ods）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交通安全教師研習參與情形國小及國中一覽表各1份，請貴校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1月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49434N號函辦理。
- 二、為有效提供各校教師教學協助，並提升學生安全意識，降低意外事故傷害，國教署提供安全教育課程模組及教學資源，並辦理教師研習，以減輕教師課程設計負擔，提升相關教學知能。
- 三、請轉知貴校教師完成數位研習課程(含研習影片、填寫評量及問卷)後，將核予研習時數1小時，國教署將列入各縣市教師參與交通安全教育研習統計資料，以利列入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道安精準指標」呈現各縣市推動績效。



112/11/07



1120003843

四、檢送截至112年9月30日前之交通安全研習統計情形(詳附件)，請尚未參加之學校教師踴躍至教育部磨課師平臺(網址：<https://moocs.moe.edu.tw/>)線上研習，可以關鍵字搜尋「交通安全教育」，完成「交通安全教育怎麼做-國小交通安全教育規劃與實施重點」或「交通安全教育怎麼做-國中交通安全教育規劃與實施重點」數位研習課程。國教署將於112年12月底前再次統計各縣市完成研習之學校數。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

